

证券代码：874179

证券简称：海光科技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16 日上午 10 时。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179	海光科技	2025 年 7 月 14 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章程范本》和《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治理机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新修订的《公司章程》，拟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现任监事其职务自然免除，拟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并行使监事会职权。原《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会有关的制度相应废止。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等实际情况，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等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等实际情况，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等实际情况，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等实际情况，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等实际情况，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8.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等实际情况，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9.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等实际情况，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等实际情况，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7月16日9-10时

（三）登记地点：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霞

联系电话：022-66681610

传真：022-25321643

邮政编码：300457

联系地址：天津开发区第七大街 5 号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海光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